

## 楔子

鏡中的男子看似二十四、五歲。他膚色白皙，肌膚細膩，不大的瓜子臉上一對大大的杏眼，瓊鼻櫻唇，但其實已二十八歲了。可能喝了酒的緣故，臉頰上浮起片片紅暈，如桃花朵朵，笑的時候，男子的大眼睛微微瞇著，眼波流轉間風情無限。方若收了笑，看著鏡中的自己，突然將手中的水盡數潑上了面前的大鏡子，恨恨地罵道：「真是個賤貨。」

是啊，他就是個賤貨，沒人要的賤貨！不，也不是沒人要。他並不是沒看到，在這俱樂部裏，在自己陪的重要客戶中，有多少人用充滿欲望的目光將他視姦了一遍又一遍。可是，真心愛他敬他說要陪他一輩子的李誰，卻永遠都不要他了。方若有些沮喪地低垂了頭，酒氣上湧，他打了個嗝，打開水龍頭，掬起水一次又一次地拍打在自己臉上，讓自己清醒一點，顧不得價值不菲的襯衫已是半濕，緊貼在自己的身上。

旁邊的隔間裏忽然響起沖水的聲音，隨即門被打開，有沉重的腳步聲傳了過來。方若一想到剛剛以為洗手間無人而自言自語，那些話極有可能盡入旁人之耳，動作不由有些僵硬，暗中祈禱千萬不要是自己認識或認識自己的人。

他迅速地抬頭，一把扯下幾張紙巾，草草將臉手擦了擦，疾步朝門口走去。

方若走得太快，以至於在撞上朝洗手臺走來的男人後，踉蹌了一下就要跌倒在地，反而被那男人扶住。

男人粗糙厚實的手掌緊貼在他的後腰和手臂上，隔著薄薄的一層衣服，方若能清晰地感覺到男人的手很寬大很溫暖。

不，那不叫溫暖，那簡直是火熱，熱得他覺得自己的半邊身子都要跟著燃燒起來了。

果然，禁欲太久不是件好事情。方若暗罵自己一聲，輕輕道了句謝謝，便欲抽身離去。

貼在他腰上的大手卻驀然一緊，將他欲逃離的身體帶回男人身邊，隨即另一隻手移到他的下巴處，手指緊扣著他的下巴將他的頭抬起。

方若有些錯愕地對上了男人的臉。男人三十七、八歲的樣子，身材魁梧，足足比他高一個頭，膚色黝黑，高鼻鷹目，銳利的目光似要在他臉上看出個洞來。

方若自小到大見多了無禮的目光，倒也不以為意，靜靜地與對方對視了一陣，趁對方的手漸漸鬆了的時候，猛然一下掙脫了對方的控制，再次朝門口走去。

「別急著走啊。」男人雖然身材高大動作倒也迅捷，一個轉身擋在他面前，一隻手重新搭上他的肩膀，輕佻地笑道：「好漂亮的小傢伙！你是新來的嗎？該死的李胖子居然敢不叫過來陪我，怕我不給錢還是怎樣？今夜我包你吧，要多少只管開口。」話一說完，緊接著是一陣目中無人的放肆笑聲。

居然把他當成俱樂部裏的男公關！方若氣得渾身顫抖，沉了一張俏臉，大眼睛瞪得更大了，怒道：「滾開！」

男人的臉色一下子變了，冷哼了兩聲，道：「膽子不小，就連你們老闆也不敢這麼對我說話。小心惹惱了我讓你在香港，不，在整個東南亞都混不下去！」說著

將方若用力朝身前一拉，頭順勢壓了下來，竟是要吻他。

男人陌生火熱的氣息呼到方若的臉上時，方若都要吐了。

如果在以前，別說是讓人吻了，就算這個男人要在洗手間上他，方若大概只會計算一下得失，若有利可圖多半也就答應了。

可是自從被李誰拒絕後，方若決心痛改前非，從以前那個私生活放縱的花蝴蝶，搖身一變成爲禁欲派的清教徒，甚至爲了換個環境，一切重新開始，他還特意提了申請，從 B.L.H 集團總部調到了位於香港的亞洲區總部工作。這樣的方若，怎麼能容忍來自陌生男人的碰觸和調戲！

方若漲紅了臉，咬緊牙關，極力掙扎著，可惜男人的力氣顯然遠勝他，將他輕鬆地囿於懷中，臉龐越來越近。

方若雙手擋在男人胸前，卻怎麼推也推不開，倒引來男人的幾聲輕笑，似是嘲諷，又似是在說「做得不錯，繼續努力」，令方若憤恨不已，忍不住一個揮手，狠狠一個巴掌甩上了男人的臉。

猝不及防下，男人被打了個正著。他先是呆住，隨即發出一陣如野獸般憤怒的咆哮聲，「混蛋，你他媽的吃了熊心豹子膽，敢打老子！我今天不給你個教訓，這個炎幫老大我就讓你來當！」

雖然不是什麼正人君子，但向來不欺凌弱小的男人，因爲今夜過量的酒精和帶有濃濃污辱意味的一巴掌而澈底失去理智，瞬間爆發了。

隨著男人惡狠狠的咒罵聲，一隻粗壯的手扼上了方若的喉嚨，直接將他摁到了牆上，另一隻手粗魯地揉捏著他的身體，撕扯著他的衣服。

方若已顧不上自己半裸的上身和正在被解開的皮帶，他的兩隻手都緊緊地抓住正緊扼住自己咽喉的那隻手，卻無法把它掰開一分一毫。

喉嚨好疼，呼吸漸漸急促，眼前慢慢黑了……

在意識消失的那一瞬間，方若突然有些後悔，那一巴掌，不應該這麼草率這麼魯莽地打下去。

## 第一章

方若站在浴室寬大的穿衣鏡前。

肌膚仍然雪白無瑕，只是咽喉上紅腫的掐痕，說明了不久前發生的那一幕有多麼凶險。方若打了個寒顫，今晚，自己差點死了。

在即將失去神智的那一刻，方若明白了，那個如野獸般暴虐凶殘的男人是真的想要殺了他！若不是因爲他的頂頭上司—亞洲區總裁發現他去洗手間遲遲不歸，以爲他酒醉得嚴重，而在那一刻派人來尋他，若不是因爲他們這一行人來頭極大，不但公司的法律顧問隨行，招待的客戶中甚至包括某國政要的小舅子，他毫不懷疑，那個男人會無所顧忌地在眾目睽睽下將他凌辱致死。

方若想到這裏，不禁又打了個冷顫。要不是今晚喝多了酒，憑他看人的眼光，是怎麼也不會把巴掌甩上那個男人的臉吧。

凌厲似箭的銳利目光，睥睨眾生的霸道氣勢，恐怕只能用萬獸之王這四個字來形容，那人，怕是極不好惹，不能輕易得罪的吧。

再憶起自己被人從洗手間裏救出的時候，那副衣衫不整受人欺凌的模樣，方若又感到一陣惱怒。

他親眼看到，那個身為政要小舅子，姓田中的傢伙對著他張大了嘴，口水直順著嘴角流了下去。他也親眼看到，有幾個向來對他這個空降兵不滿的亞洲區元老級人物，看著他的狼狽樣，露出了幸災樂禍的冷笑。

真是麻煩啊，方若苦笑著搖搖頭，一手支著額頭在太陽穴處不住揉按著。

算了，不想了。方若放下手，緩緩攏好睡衣，出了浴室朝臥室走去。

只希望，那個男人能忘了今夜的不快，忘了他這個人的存在。

可心中始終有股不安在蠢蠢欲動，隱隱約約提醒著他，這事絕沒這麼簡單結束，更大的風波即將發生。

凌天一臉鐵青地坐在沙發上，手中端著一杯酒卻遲遲沒有送入口中。

費揚第一百零一次瞥了自家老大一眼，目光從老大黝黑的臉龐上的爪痕一掠而過，心中第一百零一次為那不知深淺的小子默哀。

想他家老大，十五歲混黑道，二十三歲創立炎幫，二十八歲憑一把西瓜刀橫掃香港、九龍，奠定了炎幫作為香港第一幫的基礎，三十二歲帶著兩個馬仔南下馬來西亞，一番艱苦談判後，成功將整個東南亞的軍火交易和地下賭場盡納入掌中。這麼多年來，老大被人用刀砍過，被人用槍傷過，不過，敢一巴掌打在老大臉上的，恐怕除了老大他爹，今晚那小子就是世間第一人了。小子，自求多福吧！

其實，費揚猜錯了一點，就連凌天的老爹，都沒在他臉上打過一巴掌。

凌天五歲的時候，生父就因急病去世，不久母親就帶著他改嫁。繼父原有一個女兒，加上母親改嫁後接連生了兩個孩子，生活頓時困頓起來。凌天國中還沒念完便輟學，整日在街頭瞎混，沒想到還讓他混出了個香港第一幫。

從十五歲到現在二十多年了，槍林彈雨中一步步走來，血雨腥風經歷無數，造就了凌天一身的戾氣和威嚴，足以讓眾人戰戰兢兢、退避三舍。今天，卻被一個來路不明的漂亮小子給打了，還是打在臉上，這讓他還有什麼臉面去混江湖？

「他媽的……」凌天憤恨不已，手一緊，不知不覺中捏碎了手中的高腳杯。

「哎呀，天哥，流血了！」費揚聽到老大的怒罵聲，扭頭剛好看到破裂的酒杯碎片，將凌天的手扎出了一道傷，頓時驚叫出聲。

「你叫個屁！又不是女人，見點血就要暈了！」凌天一腔怒火正沒處發，沒好氣地對著費揚吼了一通，隨手將碎酒杯一扔，悻悻然地抓過一張衛生紙在手上胡亂擦了兩下。

「天哥……」費揚還欲說話，站在一旁的丁旭在他腰上狠狠掐了一把，阻止了他未出口的話語。

「你幹麼？」費揚悄悄抬頭，見自家老大仍是一臉憤恨地坐在沙發上，絲毫沒注意到這邊的小動作，扭頭狠狠瞪了同伴一眼，壓低了聲音問道。

「別添亂了，沒見天哥心情不好在想對策嗎？」丁旭懶洋洋地瞟他一眼，答道。

「對策？這還要什麼對策！」費揚拍著腰間的手槍驚呼道，聲音不知不覺中提高

了八度，「要我說，當時就不該放過他。憑我們兄弟手裏的這些傢伙，還怕了他們幾個生意人不成，弄死那個不長眼的。」

「給我閉嘴！」丁旭還沒來得及說話，凌天已從沙發上起身，幾步走到費揚面前，用手戳著他的額頭，用恨鐵不成鋼的聲音說道：「整天就只知道打打殺殺的，你以為現在還是七〇年代八〇年代，憑一己之力一把匕首就能成事？我看你再這樣下去，怎麼死的都不知道！」

費揚被凌天訓得低了頭，雖然心裏不服氣卻也不敢再吭聲，凌天見他低眉順眼的樣子倒也沒繼續罵人，轉身朝一旁的丁旭吩咐道：「派人查查那小子的來歷，居然連李胖子都幫著他們說話，還有，如果我沒看錯的話，他們中間那個一臉呆傻的人應該和日本的政要關係匪淺。」所以，雖然心裏氣憤難當，他當下也只能忍一時之氣，帶手下離開俱樂部。

「天哥放心，我早就已經叫兩個伶俐的兄弟查了。」丁旭恭敬地答道，「明天您就能看到那小子的基本資料，一週內，您能拿到他從小到大的履歷表。」

「嗯，幹得不錯。」凌天稱讚了一句，看看仍是一臉不服，嘴裏不斷嘟囔著什麼的費揚，沉了臉繼續訓道：「小揚，你也開竅點，好好學丁旭。」

費揚再不甘心，也只得俯首稱是，凌天掃了兩人一眼，不耐地揮手道：「不早了，你們去休息吧，讓我一個人待會兒。」說罷，他向後一仰靠在沙發上，閉目養神。費揚和丁旭不敢多說，輕輕退出書房關上門。

自己居然會看走眼！凌天怎麼也不敢相信。

他明明白在隔間裏聽到那個男人罵自己是賤貨，聲音雖然因為過量的飲酒而略帶沙啞，卻更媚惑。他當時就多了個心眼，待走出來看到那人漂亮的側影和嫋媚的風情，他就更確定他是個新來的公關，這才出手，心裏還直埋怨李胖子明明知道他的口味，居然還敢私藏著這麼一個極品。

誰能想到，那男人不但不是出來賣的，看模樣還頗有些來頭，同行之人都不簡單，就連不敢得罪他的李胖子也直幫著他們打圓場。那人到底是什麼來歷？

不過，有一點以他凌天縱橫歡場二十年的經驗絕不會看錯，那個漂亮的的男人需要的絕不是女人，而是男人。

第二天早上起來的時候，方若覺得嗓子疼得厲害。咳了兩聲，張開嘴，只能勉強發出一兩個單音，聲音沙啞得不能聽。

方若走進浴室，只見過了一夜，頸部的傷痕已從紅色轉為青紫，襯在白皙的肌膚上分外可怕，只是夏末秋初的天氣，總不能讓他戴著圍巾上班吧？方若皺著眉對著鏡子看了一陣，只得選了件領子稍高的襯衫穿上，將釦子一扣到底，再繫上暗色銀點的真絲領帶，即使如此，那青紫的傷痕仍是猙獰，不能完全遮住。他左看右看，終是無奈地暗嘆口氣，出門上班去了。

一走進辦公大樓，往常見到他總是一臉花痴樣的櫃臺小姐，不出他所料緊盯著他的脖子，露出驚訝的神情，直到他走到面前才反應過來，尷尬地對他打招呼，「早安，方先生。」

方若板著臉點點頭，快步朝電梯走去，身後不出意外地傳來櫃臺小姐們的竊竊私語，議論著他脖子上的傷。

方若皺著眉加快了腳步，想趕快離開這群女人。他很快進了自己的辦公室，開始處理今天的工作。

今天的事情倒不多，作為 B.L.H 集團亞洲區的技術總工程師，需要方若親自出馬的時候並不多，更多的時候，他只需要提供建議，指揮下屬。

方若將手中的工作告一段落，放肆地伸個懶腰，端著杯子走進茶水間。

冒著熱氣的水一沖進杯子裏，香濃的咖啡氣息立刻充斥了不大的房間。方若享受地深吸口氣，輕啜了一口咖啡，嗯，還不錯，只是苦了點。

喝黑咖啡是在國外留學時養成的習慣。雖然他更喜歡茶，但物以稀為貴，在當時，買咖啡遠比去唐人街買茶葉便宜得多，他也只得入鄉隨俗。當然，只喝白開水是最經濟實惠的，但對那時一天只能休息四五個小時的他起不了提神作用。然而，真正愛上咖啡卻是在李誰離開以後，他是後來才意識到，如果不是因為愛、如果不是因為喜歡、如果不是因為留戀，他又怎麼會保留下那人的生活習慣，再透過這些習慣去懷念那個人？

只可惜，離開了的人，是再也再也不會回來了。

嘆著氣，方若飲下了第二口，這次，他的眉頭皺了起來，確實苦了點。

他皺著眉端著杯子走進了裏面的儲物間，記得櫃子裏還有一罐方糖。加了兩塊，味道果然好了許多，方若一氣喝下了半杯，滿足地咂咂嘴，正準備回辦公室，卻在聽到有人走進茶水間，並提到他的名字時停住了。

「什麼總工程師，我呸，說是男公關還差不多。噴噴，你是沒看到他昨晚那個騷樣，衣服都讓人扒光了。」

「欸，我聽總部的人說了，你知道他憑什麼這麼年輕就爬上這個位置嗎？」

「憑什麼？你不說我也猜得到，還不是靠賣屁股。」

「哈哈哈……真是賤……」

輕蔑的笑聲和下流的話語漸漸低了，外間兩人閉上嘴，端著各自的杯子回到辦公室。方若仍是呆呆地站在儲物間，牙齒緊咬著下唇，臉上沒有一絲血色。

一失足成千古恨，再回首已是百年身。果然，有些錯是不能輕易犯的！年輕不是理由，怪只怪那時沒有一個人告訴他，那樣做是不對的，沒有人引導他走上正途，有的，只是不懷好意的目光和帶有目的性的玩弄占有。

要是要是能早一點遇上李誰，一切，應該就不一樣了吧？

方若白著一張臉回到辦公室時，手裏的咖啡已沒了一絲熱氣。

身下的男孩有著細膩的肌膚和清秀的臉蛋，凌天一隻手撫上男孩的臉龐，粗糙的手掌在男孩的身上一路蜿蜒而下。撫過胸膛，經過腰部，掠過小腹，停留在大腿內側。

男孩的臉上浮起紅暈，喘著氣，眼睛半睜半閉，嬌嗔地叫道：「天哥……」

凌天突然沒了繼續戲弄他的念頭，大掌在男孩的屁股上啪啪拍了兩下，男孩立刻

會意地翻身在床上趴好，將臀部高高翹起。凌天也不做什麼前戲，草草在自己挺立的昂然上塗抹了一些潤滑劑，便扣住男孩的腰，用力挺入。

進入雖然有點阻礙，但還算順利。男孩的身體輕顫了一下，低低呻吟了幾聲也就適應了。凌天幾乎沒有停歇地開始了抽送，肉體撞擊著發出淫靡的聲音。

凌天沒用什麼技巧，只是機械地抽動著、發洩著，沒過多久，隨著動作逐漸狂亂，凌天一個挺身，射在了男孩的身體內。

凌天趴在男孩背上，略略喘息了幾聲，便將陽具拔出來，站起身，拍拍男孩的臀部，道：「好了，小田，去吧。」說罷，也不管男孩已半挺立的粉色分身，自顧自披著浴巾進了浴室。

男孩低頭，遮掩住眼中一閃而逝的受傷神情，低聲應道：「是，天哥。」

熱水沖在身上，每個毛孔都舒適地張開了，激情過後原本略感疲憊的身體放鬆了許多。可是，凌天的心情卻不如過去那樣平靜愜意，內心深處隱約叫囂著什麼，渴望著什麼，一張漂亮的臉浮現在眼前。

凌天心癢難耐，只得將水溫調低了些，把頭伸到蓮蓬頭下淋了個痛快。關了水龍頭，用用頭髮，他邊用毛巾擦拭著頭髮邊走出了浴室。

小田已經離開，丁旭拿著一個並不厚的文件袋正站在房中，見凌天走出來，畢恭畢敬地遞上袋子，道：「天哥，您要的東西。」

凌天滿意地看了丁旭一眼，接過文件袋打開。袋子裏面只有薄薄的幾張紙，誰能想到，這幾張紙便記錄了一個人的一生。

凌天看得很快，畢竟內容不多，一縷精光從眼中掠過，轉瞬即逝。

凌天點點頭，臉色不變地說道：「辛苦了，阿旭，找兩個機靈點的兄弟盯緊他，有問題及時回報我。」丁旭點頭稱是，退出了房間。

凌天將手裏的東西重新看過一遍，臉上逐漸露出笑容。

方若是吧，我果然沒看錯，你明明就是一個高級點的公關，還非裝得威武不屈的！本來呢，得罪了我的人，如果越是有骨氣，我就越是喜歡凌虐他、折磨他，撕下他虛偽的面具，在我的身下哭泣求饒。不過，既然你不是那種人，那我們也可以換種玩法。

你最喜歡用自己的身體去換取金錢和權勢是吧？那麼如果我用你最喜歡的東西來引誘你、得到你，卻在你自以為擁有了一切後再讓你一無所有，這個遊戲是不是會更有趣一點？方若，我很期待你的表現哦，你可一定不要讓我失望啊！

五點二十，方若看了看錶，在頭腦裏想了一遍近期的項目，確認除了明天談判要的一些資料外，今天沒有未完成的工作了，便關上電腦收拾東西準備下班。

剛走出辦公室，就和亞洲區總裁 Lee 撞個正著。Lee 是混血兒，父親是標準的英國紳士，母親是華裔馬來西亞人，因為中文、英文甚至法文、日文都很精通，所以被派來亞洲工作，一步步爬上總裁的位置。

Lee 沒什麼階級觀念，在公司裏向來和大家以名字相稱。一見到方若，他立時露出欣慰的笑容，道：「太好了，Jim，你還沒走，明天是最關鍵的談判，今晚我們

設宴招待田中先生，你也一起吧。」

田中先生？那個看見自己就一副痴呆樣，口水都快要流到地上的色胚？方若不悅地推脫道：「Lee，對不起，我今天有點不舒服，想早點回去休息。」

見Lee皺了眉要說話，方若忙搶先說：「再說，明天的談判還有部分資料我還沒準備好，今晚在家裏還是得加班，陪田中先生不是有公關部的同事嗎？」

Lee聽他如此說，倒不好再堅持，只囑咐他好好休息便離開了。

方若開著紅色的BMW 740回到公寓，在地下停車場停好車，剛剛下車，一旁停著的黑色轎車上突然下來兩名青年男子，一左一右將他夾在中間。

「方先生嗎？我們老大想請你吃頓便飯，萬望賞臉。」

方若在青年男子出現的那一剎那就明白他們是誰派來的了。田中明顯是有賊心沒賊膽，有賊膽也沒那個賊本事的人，而這兩個男子，雖然穿得衣冠楚楚，說話彬彬有禮，卻根本掩飾不了身上的戾氣，和那個人如出一轍！

不過，方若本以為請他吃飯只是說好聽的，自己會被帶去杳無人煙的廢棄倉庫，或是擺滿了鞭子、匕首的黑幫刑堂，怎麼也想不到他們會真的把他送到這家香港非常出名的法式餐廳。

「我叫凌天，凌厲的凌，天空的天。」那個男人在方若出現的那一剎那，臉上立刻掛上了看似親切的虛假微笑，彷彿全然忘卻了第一次見面時的不愉快，微微躬身說道。

方若對上男人銳利的眼和虛偽的笑時，竟不由自主地打了個冷顫，一雙手在鑲有蕾絲的華麗桌布遮掩下，緊握成拳，極力控制住聲音，保持著平時的清脆和平靜，

「我叫方若，想必凌先生已經知道。」

凌天微微一笑，示意確實如此。

侍者走上前來，禮貌地將手中菜單遞給凌天，凌天一擺頭，示意讓方若先點。方若想看他的葫蘆裏到底賣什麼藥，也懶得和他客氣，胡亂點了份黑胡椒牛排、法式蝸牛、蔬菜沙拉和其他兩三個這家餐廳比較著名的招牌菜。

輪到凌天了，只見他也不看菜單，慢條斯理地說：「給我泡一杯西湖龍井，來一份枸杞豬腳麵、一碗皮蛋瘦肉粥，嗯，對了，再來半隻九龍李記的金牌燒鵝。」說罷，他把頭轉向方若，笑道：「李記的金牌燒鵝確實很不錯，你一定要嘗嘗。」方若就算能做到泰山崩於前而面不改色，此時也傻傻地半張了嘴，一臉訝然地望著凌天。這人有病嗎？在香港最好的法式餐廳點龍井、粵式小吃和別人家的招牌菜，老闆不把他當瘋子趕出去才怪。

可方若顯然是多慮了，侍者連眼睛都沒眨一下，神情不變地聽凌天點完菜，點頭複述，深深一鞠躬後便離開了。

方若低了頭，開始在內心重新評估凌天這個人以及他的勢力。凌天也不急著說話，一臉悠閒地望著窗外。很快地，方若點的菜陸續端上了桌，而幾乎同時，凌天要的東西也一並上齊了。

方若毫不掩飾對餐廳上菜速度的驚奇，他一邊吃著自己面前的食物，一邊頻頻地瞟向對面的盤子。那半隻燒鵝還冒著熱氣，讓人垂涎的味道在兩人之間瀰漫開

來，顯然是剛剛出爐的，麵和粥也同樣如此。

凌天見方若望著他，殷勤地夾了一塊胸脯肉放在他的盤子裏，道：「來嘗嘗，你若覺得喜歡我再讓他們打包一隻。」

方若心情複雜地吃下了那塊鮮香的鵝胸脯肉，卻味同嚼蠟，再也沒有品嘗美食的興致，草草將自己點的東西吃了六七分，便推說飽了，將盤子一推等待凌天進入正題。

凌天還是不慌不忙的，把麵吃了，把粥喝了，把燒鵝也啃了大半，才端起茶杯輕啜一口，意味深長地對方若笑道：「有錢有勢就是好啊，想吃什麼就吃，想喝什麼就喝，想做什麼就做。你說是吧，方先生？」

方若明知對方在向自己示威，奈何人在屋簷下，不得不低頭，只能主動示弱道：「是啊，凌先生有財有勢，想必肚量也是極大的，一些小事也不屑於和我們普通人計較。」

方若的話說得直白，近乎低聲下氣的求饒了，凌天卻不接他的話，話題一轉，道：「我看了方先生的資料。原來方先生是北方人，這麼多年來，出國讀書打工，一路走來也很辛苦吧？」

方若聽這話，不知凌天究竟何意，只勉強陪笑道：「還好。吃得苦中苦，方為人上人，我生來就是窮苦人家的孩子，能有今天也很滿足了。」

凌天笑笑，說：「吃得苦中苦，方為人上人，這話說得好。不過，方先生的目光怎能如此短淺，依我看，方先生有如此出眾的能力，應該百尺竿頭更進一步才對。」

方若聽這話先有些摸不著頭腦，細細一想又覺得有些不對勁，便只一笑，並不接話。

凌天見方若不答腔，倒也不在意，又抿了兩口茶，問道：「方先生有想過離開 B.L.H 集團自己當老闆嗎？」

「我？」方若詫異地睜大雙眼，隨即搖搖頭道：「算了，我生性懶散，做不來那些事。」他曾想過，但如今那已經不重要了，今生唯一真正把他當愛人敬重，而不是純粹褻玩的那個人都不要他了，他即便賺再多的錢也換不回已失去的幸福。凌天聽方若拒絕倒也不以為意，繼續說：「其實我最近一直在考察各地市場，準備進軍電子業。方先生若有意的話，可以一同參與籌備工作，新公司成立後仍然任總工程師一職，我可以贈送 10%的股份給你。哦，忘了說，這間公司前期我準備先投資幾億，隨便玩玩。」

幾億還叫隨便玩玩？幾千萬就在笑談中奉上？可是，天上不會掉餡餅，世上也沒有免費的午餐，這個道理，在方若十三歲時，被一隻香噴噴的烤雞所引誘，而遭到一個中年男人玩弄之後就明白了。所以，聽了凌天如此誘人的報酬，他沒有欣喜若狂，也沒有半信半疑，只是看了對方一眼，在心底冷笑一聲，分外平靜地問道：「條件呢？凌先生，請直說吧，您的條件是什麼？」

果然是個懂得的傢伙，凌天滿意地一笑，愜意地向後一靠，慢條斯理地道：「作為合作雙方，我們當然需要全面充分的瞭解，我想，有一個晚上的時間也就足夠了。當然，如果方先生願意繼續加深雙方的瞭解，我也不會反對。我是個大方的

人，方先生的每次付出我都會有相應的回報。」說罷，他從口袋裏掏出一本支票薄，拿出鋼筆刷刷寫了幾個字，撕下支票擺放在方若面前，笑道：「這是敝人的一點小意思，以示誠意。」

方若瞟了那支票一眼，那麼多的零，即使他早已不是多年前那個為生計而發愁的窮小子，看了也暗暗吃驚。

方若將目光轉回到凌天身上，嫣然一笑，風情無限。

凌天心下歡喜，正暗自高興計策成功，同時也為遊戲進行得過分順利而略有些遺憾，卻見方若收了笑，淡淡地反問道：「若是我不答應呢？」

## 第二章

方若回到家的時候，只覺得身心俱疲。看看錶，還不到晚上十點，算起來，他和那個男人才單獨相處了不到兩個小時，卻比他獨自面對客戶談判一天還要累。

其實將那句直接拒絕的話說出口之前，他並不是沒考慮過後果。只是，以前的他有多濫情、多放縱，現在的他就有多麼潔身自好。

以身體為籌碼，換取金錢、權勢的事，他不願再做。為求自保而投入那個一身戾氣和霸氣的男人懷抱的事，他也不屑為之。現在的他，在看淡了那些身外之物，徹悟人生之後，也有著自己的驕傲、自尊和底線。

只是沒有想到，那個明顯不吃虧，不容別人小覷的男人，在被他如此沒有面子地直接拒絕後，會神色如常地飲下手中的茶，與他道別，並派人將他平安送回家。那個人，真的會就此放棄嗎？方若幾乎沒有片刻猶豫就搖頭否定了這個念頭，怎麼可能，若是就這麼輕易放棄，他也就不是凌天了！

雖然他來到香港不久，雖然他一直是名白領，但凌天這個名字，對他也算是如雷貫耳了，恐怕全香港不知道這個名字的人也數不出幾個來。不用刻意回想有關他的那些恐怖傳說，以及足以媲美驚險動作片、警匪片的故事，光是回憶起初見那晚，凌天宛若凶狠野獸的行動，就夠他冒一身冷汗了。

接下來該怎麼辦？方若對著窗外出了會神，終是無奈地搖搖頭，像是想用開充斥著滿腦的擔憂和不快似的。算了，明日愁來明日憂。反正現在的自己一無親人，二沒愛人，沒什麼可以被他拿來威脅自己就範的東西，而身分地位之類的東西他也早已看開，就算全部失去從頭再來也無所謂。

方若一笑，起身拿起睡衣進了浴室。

與方若想像的略有不同，此時和心腹在酒店包廂的凌天並未惱羞成怒，甚至頗為自得地一邊聽著身邊的豔麗女郎唱歌，一邊喝著紅酒。

費揚推開身邊纏著他要喝交杯酒的大胸女郎，探過身對正埋頭點歌的丁旭悄悄耳語道：「阿旭，你看今天老大的好事是不是成了，笑得那麼詭異。」

丁旭漫不經心地抬頭，掃了眼確實笑得有些反常的老大，再斜睨了眼身邊滿臉好奇之色的費揚，道：「你自己去問問老大不就知道了。」

費揚吐吐舌頭，縮回身子，嘀咕著，「我又不想找死。」話雖這麼說，終究壓不下好奇心，磨蹭著挪到凌天身邊，涎著臉問道：「天哥，今天那個姓方的小子，你已經搞定了吧？」

此話一出，凌天原本笑意盎然的臉立時如同結了冰似的板了起來，費揚後悔不已，可話已出口，連個轉圜的餘地都沒有。

他正急得抓耳撓腮不知如何是好時，突見丁旭湊了過來，道：「天哥，我突然想起，明天那筆交易原訂在灣仔西碼頭交貨，可灣仔的大圈仔向來和我們不太對盤，別出什麼紕漏。我看，我還是和小揚再實地查看一番的好。」

凌天聽了這話，也不再追究剛剛費揚的問話，點頭應道：「你考慮的極是，你們去吧。小揚，你也不過比阿旭小兩三歲，怎麼為人處事差那麼大一截，你也給我好好用心學著點！」

費揚垂頭喪氣地聽凌天訓完話，應了聲是，便被丁旭拖走了。

其實凌天並沒有因為費揚的問話而生氣，他只是裝裝樣子，嚇嚇自己這個腦袋裏少根筋的兄弟。

比起前一天，他對拿下方若更有信心，且志在必得。

「連欲擒故縱這一招都使出來了，很好，方若，我對你的興趣越來越大了。我等著看你究竟還有多少招數，等著看你的胃口究竟有多大，你可千萬不要讓遊戲太快結束。」凌天舉杯，對著空中喃喃自語著。

結束了一天的談判，方若又累又餓。

昨晚被意料之外的男人「請」去吃飯，待他回到家把第二天要用的資料整理完畢已是凌晨一點。本就略有不適的身體經過一夜的休息並未恢復，反而在早上叫囂著罷工，幾乎起不了床，待他經歷了一番艱苦卓絕的思想鬥爭勉強起床後，才悲哀地發現自己根本沒有吃早飯的時間了。

將田中先生一行人送出公司，約好明日正式簽約並為他們餞行後，方若癱倒在辦公室的沙發上。

抬起手腕看看錶，居然離下班還有一個小時，方若開始認真思考早退的可能性。嗯，看看剛才 Lee 的臉都笑成了一朵花，應該不會很難吧。

「還記得年少時的夢嗎？像朵永遠不凋零的花，陪我經歷那風吹雨打……」熟悉的音樂聲響起，提醒著方若有來電。

方若懶懶地拿過放在一旁辦公桌上的手機，一見來電顯示立時坐直了身體，有些緊張地按下了接聽鍵，難道談判細節又出問題了？

「喂，方先生嗎？」田中中文說得有些含糊，好像舌頭總是伸不直似的。

「是我。田中先生，合約還有問題嗎？」方若客氣地問道。

「不不不，方先生，合約沒有問題。」田中一疊聲地否認，「我是想請方先生賞臉，一起用個便飯。」

方若皺起了眉頭，為什麼這兩天接二連三有他不想看到、不想認識、不想深交的男人請他吃飯？

知道田中這個大客戶不能輕易得罪，方若只得盡量婉轉地回絕道：「不用了吧，田中先生，明天晚上不是要為您餞行嘛。我今天在會議室裏坐了一天，本來身體就有些不舒服，現在更是頭痛得厲害，今晚想早點休息。」

「是嗎？方先生昨天就身子不適，今天又頭痛，是真的身體太虛弱，還是根本看不起我呢？」

話筒裏傳來田中的冷笑聲和咄咄逼人的話語，方若有些為難的按了按太陽穴，正想著要說什麼消除對方的不滿，卻聽到田中話鋒一轉，頗有些親切地為自己解圍道：「當然了，我知道方先生是絕對沒這個意思。這樣吧，我知道附近有家日本料理味道不錯，我們吃點清淡的，早去早回，如何？」

話說到這分上，再拒絕就顯得不近人情了，而且勢必會得罪一個大客戶。方若權衡了一下利弊，終於勉強應道：「好吧。您給我地址，我直接過去。」

方若立刻收拾東西，離開公司，到了田中指定的店後，發現田中倒沒有騙他，這家日本料理店不論是從裝潢、環境，還是從菜品、服務來說，都是一流的。

方若跪坐在和室裏，聽著如涓涓溪流般清雅的琴聲，看著前面一道道精巧雅致的菜肴，忽然覺得和田中一起吃飯，也不是想像中那麼難以忍受的事。

「方先生，請再用杯清酒，這可是這家店的招牌哦。」田中殷勤地起身，為方若斟滿了面前的小酒杯。

方若覺得有些好笑，就憑幾杯度數不高的清酒就想灌醉他方某人？也未必太小瞧他了吧。

不動聲色地舉起杯，方若對著田中笑道：「請。」說罷，他輕抬皓腕，仰頭將酒一飲而盡，放下酒杯，見對面那人似是看呆了，半張著嘴，目光痴迷。

方若心下不悅，輕咳一聲，用手指敲敲桌面，田中終於回了神，略帶狼狽地慌忙端起自己的酒杯，應道：「請，請。」咕嘟幾口把酒喝了，可能喝得太急，有液體從嘴角流下，滴到白色的襯衫上，田中便順手一抹，將手背在桌布上蹭蹭。

方若見了不由得微微皺眉，起身道：「我去下洗手間。」

他徑直出了和室，經過餐廳一般座位區域，用餐的人並不多。方若無意中朝門外一瞥，只見街對面停了輛黑色轎車似曾相識，一時沒記起到底是在哪裏見過，也不以為意，繼續朝洗手間走去。

那個田中真是討厭，自己再也忍受不下去了。方若一邊洗手一邊想著脫身的對策，實在不行的話就裝醉吧。他打定了主意，關了水龍頭擦乾手，快步回到和室。一進門，方若就看到自己的酒杯又被斟滿了，有些不悅地微微皺眉，還沒來得及開口說話，田中搶先說：「我看方先生今晚已經喝得不少了，不如我倆乾了這杯，盡興而歸吧。明天還要簽合約，若是真喝醉了也不好，您說呢，方先生？」

方若一聽，原本皺著的眉頭漸漸舒展開，含笑道：「也好。」便舉杯一飲而盡。將空杯子亮了亮，放回桌上，見田中同樣喝了酒，卻帶著一臉詭異的笑看著自己，方若覺得自己就像是一隻被蛇盯上的青蛙，被那赤裸裸的無禮目光看得全身不舒服，他隨意地敷衍幾句，便再也坐不住地起身告辭。

田中倒說話算數，沒怎麼留他，搶先買了單，便和他一起出了餐廳。田中是坐計程車來的，出於禮貌，方若要先送他回酒店，兩人並排朝停車場走去。

剛走了幾步，方若忽然覺得身體有些不對勁。趔趄了幾步，沉重的腳再也挪不動了，一陣暈眩襲來，眼皮漸漸沉了，模糊中只見田中詭異的笑臉逐漸在面前放大，

而那討厭的手，已經摟上了自己的腰。

糟了，酒有問題！

失去神智的那一剎那，方若懊惱不已。

凌天正和幾個重要幹部在房間裏商討今晚交易的細節，突然聽到門外傳來一陣爭吵聲。

「誰這麼大膽？」不是有費揚守在門口嗎？凌天的眉頭擰成一個川字，不悅地發問道。

「天哥，我去看一看。」丁旭忙起身請命，見凌天點頭便走了出去。

不過三五分鐘，丁旭重新走了進來，在凌天的耳邊低聲耳語了幾句，只見凌天的眼神逐漸凌厲，問道：「哦，有這等事？」

丁旭點點頭，道：「有一個兄弟跟上去了，另一個就趕著回來報信。小揚以為不是什麼要緊的事，攔著不讓進，那人偏要進來，兩人就吵了幾句。」

凌天猛然一下站起身，椅子向後一滑，發生刺耳的聲音，略想了想，很快說道：

「我帶幾個兄弟過去，阿旭你在這主持大局。」說罷，急步朝門口走去。

丁旭追在後面說：「天哥，小心點。」

門已經拉開了，凌天瞟了眼一臉不悅歪著嘴站在一旁的費揚，轉身，邪肆地笑道：

「不過一個毛都沒長齊的小子罷了，怕他個球！」

費揚還欲上前阻攔，「天哥，一點小事而已，哪用得著您親自出馬……」話還沒說完，就被凌天狠狠刷了一眼，丁旭連忙拉拉他的衣袖，示意他住嘴。

費揚委屈地目送著凌天出了大門，一把甩開丁旭緊拉著他的手，怒道：「本來我去就行了的事，你幹麼還說給天哥聽……」

話沒說完，丁旭一巴掌打在他的後腦杓上，嘆道：「說你笨你還真是笨！眼看這麼好一個英雄救美的機會，天哥幹麼要讓給你？」

費揚捂著後腦杓，似有所悟。

凌天帶人衝進酒店大廳的時候，留守在這裏的炎幫中人已迎了上來，「天哥，兩人進了一〇一四號房，方先生不知是喝醉了還是中了藥，看起來已經神智不清。」

凌天一邊急步向電梯走去，一邊問道：「進去多久了。」

那人看看錶，道：「將近二十分鐘了。」

該死，凌天心中一緊，趕忙進了電梯。

田中淫笑著看著床上赤裸的人兒。雪白細滑的皮膚，無可挑剔的外表，迷離卻惑人的神情，真不愧是極品中的極品。

田中只覺得欲火高漲，下身的欲望早已高高翹起，脹痛得不行。他嚥下一口口水，用手將那人修長的大腿曲起分開，擺出一個誘人的姿勢，用相機照了下來。

「有了這些照片，還怕你以後不乖乖聽我的，做我的性奴。」田中淫笑著，扔了手中的相機，朝著床上之人撲了過去，不料手剛剛觸到那人的身子，突然聽見了

響亮的敲門聲。

「誰啊？」田中不耐地高聲問道。

「客房服務。」有人應道。

他沒喊什麼客房服務啊，該死的，看不到請勿打擾的牌子嗎？

敲門聲執著地響著，田中不捨地摩挲了幾下手中細膩柔滑的肌膚，把褲子穿好，憤憤然應道：「來了來了。」

門一打開，還沒來得及看清楚到底是哪個不懂事的服務生打擾了自己的好事，一個重擊打在他的頭上，田中頓時失了神智，雙眼一閉仰面倒下。

凌天是第一個進入房間的，連對方會不會看清他的長相，認出他是誰也顧不上。一衝進臥室，看到方若全身赤裸地躺在床上，眼神頓時一凜，快速地查看了一下方若的身體狀況後，才長吁了一口氣，喃喃自語道：「還好，只是迷藥而已。」拉過被子蓋在方若的身上。

「天哥，」幾個弟兄守在臥室外，不敢貿然進入，有人指著暈倒在門邊的田中問道：「這小子怎麼處理？」

凌天厭惡地轉頭道：「把他帶到郊外，扒光了扔下車。」要不是顧忌到這人的背景，憑他做的這事，他就算不殺他，也非得打他個半死不可，這下可真算是便宜他了。

幾人應著，將地上的人扶起來，裝作酒醉的樣子朝外走去。

凌天見人退了個乾淨，甚至懂事地將門關好，笑了起來。

輕輕掀開床上之人身上的被子，凌天自言自語道：「方若，我可不是什麼正人君子哦，要我對著美人，還是一個赤身裸體的美人坐懷不亂，也太難了吧。」說著，粗糙的大手已直接撫上了方若細嫩的肌膚，手下的觸感極好，細膩柔滑，如同上好的絲綢。凌天的手從胸前滑過小腹，逐漸向下，嘴角微微翹起，露出滿意的笑。

「唔……」

當凌天一把抓住怯生生地在草叢中慢慢抬頭的小方若時，神智不清的人突然發出一聲含混不清的呻吟聲。這若有似無的聲音極度地刺激了凌天的神經，他猛地撲倒在方若的身上，一邊狠狠地吻上那緋色的嘴唇，一邊粗魯地搓揉著方若逐漸堅硬的性器。

「唔唔，嗯……」方若發出的呻吟一聲比一聲甜美，一聲比一聲銷魂，雙手不自覺地纏上了凌天的脖子，下身不住地磨蹭著，他的鼻息滾燙，一陣陣地噴在凌天的脖子上，激得凌天打了個輕顫。

「不對！」

凌天很快從最初的意亂情迷中恢復清醒，用手臂支起自己的身子與方若拉開距離，觀察著方若的情形。

方若的臉頰緋紅，連帶著身體也染上誘人的粉色，凌天輕觸了觸，只覺得溫度略高，而方若一碰到凌天的手，立時嚶嚶一聲，如撒嬌的小貓般黏了上來。

凌天終於確定了自己的猜測，不由得憤恨道：「這混蛋，居然還下春藥，真是個

下三濫！」

雖覺得萬般不捨，凌天還是強忍著，拉開了方若正緊纏著自己的手坐直了身體。本來他也沒準備把方若怎麼樣，最多戲弄他一番罷了。凌天自認就算是出來混黑道也混得有原則、有風度，玩遊戲也講究個你情我願，才不玩下藥強暴這種把戲，上次在洗手間是他喝醉沒了理智，這回若再犯，他都要唾棄自己。

凌天無奈地對著床上一臉春色的人攤攤手，道：「對不起，我不敢再碰你了，我也怕把持不住，你自己忍忍吧。」

說著，他退到床角坐下，卻被扔在一邊的相機吸引住了目光。

「這是什麼？」凌天打開相機，慢慢翻看著裏面的照片，臉上逐漸露出邪笑。哇，真是撿到寶了，他的樣子真是誘人啊，還有這個動作、那個姿勢，天！好想要了他……

凌天看著床上因不適而下意識地翻滾著身體，發出陣陣動人呻吟的人，一腔欲火突然又化為了惱怒。他那麼誘人的樣子，居然被那個下流的傢伙全部看光，還拍下來！太氣人了！

凌天極力說服自己，其實這也不算什麼，自己不是早知道方若是個會出賣身體向上爬的人，他不知被多少人碰過看過了，有什麼好氣的？雖是這樣想，心裏卻不知道為何遲遲不能平靜。

凌天憤恨地將手裏的相機一扔，起身到浴室拿了條乾淨毛巾在水裏浸濕了，回到臥室，為方若擦拭身體。

「這裏，他肯定摸過了，還有那兒，要統統擦乾淨。」凌天一邊嘀咕著，一邊將手裏的濕毛巾沒頭沒腦地往方若的臉上、身上擦拭著。

自古以來，蒙汗藥的最佳解藥就是清水一瓢，現在所謂的高級迷藥其實原理也一樣。因為酒杯很小，藥的量本就下得不多，此時已過去了一個多小時，再被冷水一激，方若清醒了幾分，漸漸恢復了神智。

「你醒了。」見方若慢慢睜開雙眼，雖然眼神仍有些迷茫，但已不復起初的狂亂和神智全失，凌天心中高興，可想到剛剛的事情又有些不悅，繃緊了臉，聲音也分外低沉。

「你……」方若的頭仍有些暈，覺得全身炙熱，一股股的熱流直朝小腹湧去，硬挺的下身急待發洩。

方若不是純情少年，被人下藥也不是第一次，此時已完全明白了自己的處境。暈眩的大腦讓他來不及回想發生的事，直接認定是面前這個有前科的傢伙，對自己下藥欲行不軌之事。

方若氣血上湧，瞪圓了雙眼怒罵道：「無恥！」

伴隨著這聲怒喝的，還有一個清脆響亮的耳光，重重地打在了凌天的臉上。

凌天眼神一凜，隨即一個惡虎撲羊將方若壓在身下，雙手扼住方若的喉嚨，吼道：「第二次了，方若，你小子真有種！老子這叫好心沒好報，你他媽的也不用你的豬腦子好好想想，剛剛你是和誰喝的酒，著了誰的道？你也不想想，要是老子真有這個意思，有的是人把你打暈了扒光了綁到老子床上，老子用的著給你下藥？」

就算你是清醒的，你打得贏我嗎？」

方若頭腦漸漸恢復思考能力，明白自己錯怪了凌天，不論怎樣，田中和凌天絕不會是一夥，而下迷藥和春藥這種事，也像是那個無恥的傢伙幹出來的事。凌天雖然說不上光明磊落，但至少敢作敢當，他既說不是那應該就不是。

但方若雖然心中明白，嘴上卻不願討饒服軟，只是如初見時一樣，雙手無力地抓住緊扼住自己咽喉的那雙有力的手，雙腳胡亂地蹬著。

正覺得自己再也熬不下去的時候，凌天的手突然鬆了，方若鬆了口氣，一手撫著自己的咽喉，連連咳嗽，並不時伴著幾聲乾嘔。

凌天彷彿沒看見方若的痛苦神色，慢條斯理地開始脫自己的衣褲，一邊脫一邊說道：「好，反正你是這樣認為，我倒不如坐實了這罪狀，省得擔個莫須有的罪名。你說呢，方若？」

凌天扣住方若不盈一握的腰身時，方若沒有看他，甚至沒有企圖逃跑或是反抗的念頭。在一時衝動揮出了那一巴掌後他就後悔了，他很快就記起了這個男人有多麼強勢，多麼不容人冒犯。只是，自己如今只想做個清清白白堂堂正正的人，真的就這麼難嗎？

方若躺在床上，面色蒼白，眼神空洞，一串晶瑩的淚珠，從他的眼角滑落，瞬間落入枕中，消失得無影無蹤，但很快的，一串更大的淚珠，繼續落了下來。

凌天停了動作，眼神複雜地望著床上無聲哭泣的人，心，像是被人攥成一團似的疼痛不已。

不是沒有見過男人在他的面前哭泣。有漂亮的男子在他身下一邊喊著他的名字，一邊流下高潮激動的淚花，更有得罪他的男人曾跪倒在他腳邊，抱著他的腳哭泣求饒。可他，心裏從來沒有過此刻複雜的感覺。

唯獨這個人，這個美若天仙的人，如今如同一具無靈魂的人偶般躺著任人擺布。看著他的眼睛，凌天突然明白了什麼叫做絕望，心死了，就是這個樣子吧？

但為什麼？他明明就是個放蕩的尤物，怎麼會因為自己要做的事而露出這樣的表情呢？到底哪一個才是真正的他？

心裏有個惡魔在說話：做吧。做了，你就成功地報復到他了，他敢打你兩巴掌，這就是他應得的。

可另外有個聲音隨即反駁道：不可以，這麼漂亮美麗的人兒，傷了他多可惜。就在這一刻，凌天清晰地感受到，內心最柔軟的地方彷彿被人觸動了般隱隱作痛，有什麼感情在無聲無息中變質，有一顆種子在心底悄悄發芽，他好想把那個漂亮卻脆弱的人兒摟在懷裏，輕聲撫慰，好好關懷，讓他重新露出可愛幸福的笑臉。

凌天這麼想著，也就這麼做了，他將床上的人摟入懷中，如哄小孩般輕拍著他的背，道：「乖，沒事了。睡一覺，睡醒了就把這一切都忘了吧。」

可能是迷藥的藥效並沒有完全褪去，方若茫然地望了他一眼，居然真的慢慢闔上了眼睛。

凌天低頭望著那張美得難以言喻的臉，內心五味雜陳，忍不住在他的額頭輕輕地

印下一個吻。也許他自己也沒有發現，這個吻，不含任何的欲望，而是飽含著寵溺和珍惜。

Crescent